



[返回首](#)

[信息公开](#)

[办事服务](#)

[警民互动](#)

《易制 危险化学 治安管理办法》(公安部令第154号)

: 2019 07 22

C

体: 中 分享到:

# 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令

154号

《制 危 化 品 办 》 2019 5 22 公 务 会 ， 予 发 ， 2019 8 1 C

克

2019 7 6

## 易制爆危 化学品治安 办法

### 第一章 总 则

第一条 为加 制 危 化 品 ， 制 危 化 品 ， 保 人 众 命 产 全和公共全， 《中华人 共和 反 主义 》《危 化 品 全 例》《企业事业单位内 保 卫 例》 关 ， 制 办 。

第二条 制 危 化 品 产、 、 储 、 使 、 和 ， 办 。

第三条 办 制 危 化 品， 入公 、 公 制 危 化 品 ， 可 于制 品 化 品。

第四条 办 制 危 化 品从业单位， 产、 、 储 、 使 、 制 危 化 品 单位。

第五条 制 危 化 品 ， 全 一、 为主、依 、 原则， 化和 从业单位 主体 任。

制 危 化 品从业单位 主 人 一 任人， 单位 制 危 化 品 作全 。

第六条 制 危 化 品从业单位 制 危 化 品信 ， 与公 关 信 互 互 。

公 关和 制 危 化 品从业单位 制 危 化 品 ， 制 危 化 品 向、 。

第七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 举 反 制 危 化 品 为； 到举 公 关 依 ， 为举 人 保 ， 举 功人 予 励。

第八条 制 危 化 品从业单位 加 作 、 和 ， 发 、 ， 保 、 。

### 第二章 销售、购买和流 登 己

第九条 公 关 同  
、危 化 品 可 、 发危 化 品 全 产 可 、危 化 品 全 使 可  
全 产 可 况后, 于 制 危 化 品 从 业 单 位 , 促 其  
信 。

第十条 依 取 危 化 品 全 产 可 、危 化 品 全 使 可 、危 化 品 可 企 业,

任何单位和个人互 上发利 制 危 化 品制 品 信 。

第四章 治安防范

第二十五条 制 危 化 品从业单位 保卫 ， 健全 保卫制 ， 专 保卫 人 制 危 化 品 保卫作， 保卫 和人 况 县 公 关 。 保卫人 合 关 准和 ， 后上 。

第二十六条 制 危 化 品 关 准和 ， 储 、半 危 化 品专 储 内， 危 品 分区、分 、分 储 。

、 、医 、 制 危 化 品使 单位，可使 储 储 储 制 危 化 品，单 个储 储 储 5公 以下。

第二十七条 制 危 化 品储 关 准和 ， 人力 、 体 、 制 危 化 品丢 、 、 。

第二十八条 制 危 化 品从业单位 制 危 化 品出入 、 制 ， 制 危 化 品 况。

制 危 化 品丢 、 、 ， 即 告公 关。

第二十九条 制 危 化 品储 (储 、储 ) 况 入单位 全 价 内 ， 全 价合 后 可使 。

第三十条 危 制 危 化 品， 专 仓 内单 ， 双人 发、双人保 制 。

第五章 检查

第三十一条 公 关 区 作 ， 制 危 化 品从业单位 ； 、 动前 。

公 关人 出 人 ， 份，不 从事与 务 关 动。

- 第三十二条 内 包 ：
- (一) 制 危 化 品从业单位 关 可 件 况；
  - (二) 售、 买、 、使 、 制 危 化 品 否 合 关 ；
  - (三) 制 危 化 品信 发 否 合 关 ；
  - (四) 制 危 化 品 向 否 合 关 ；
  - (五) 制 危 化 品从业单位 保卫 、制 否 合 关 ；
  - (六) 制 危 化 品从业单位 其储 否 合 关 ；
  - (七) 、 、 和 准 其他内 。

第三十三条 ， 。 包 ：

- (一) 任务 人 、单位、 务、 号；
- (二) 、 、单位 、 事 ；
- (三) 发 。

第三十四条 一 两份， 人 、 单位 人 ； 单位 人 ， 人 中 。

第三十五条 公 关 制 危 化 品从业单位 估、分 制和与 关 信 共享 制。

第六章 法律责

第三十六条 反 办 六 一 ， 公 关 令 ，可以 一万元以下 ； 不 ， 三倍以下且不 三万元 ， ， 一万元以下 。

第三十七条 反 办 十 、 十一 、 十八 一 ， 公 关依 《危 化 品 全 例》 八十四 二 、 三 。

第三十八条 反 办 十三、十五，公 关依 《中华人 共和 反 主义 》 八十七。

第三十九条 反 办 十四、十六、十八 二、二十八 二，公 关依 《危 化 品 全 例》 八十一。

第四十条 反 办 十七，公 关依 《危 化 品 全 例》 八十二 二。

第四十一条 反 办 十九、二十，公 关依 《危 化 品 全 例》 八十九 三、四。

第四十二条 反 办 二十三、二十四，公 关 令，予 告，动 一千元以下，动 三倍以下且不 三万元，一万元以下。

第四十三条 反 办 二十五、二十七 关于人力、体，公 关依 《企业事业单位内 保卫 例》 十九。

第四十四条 反 办 二十七 关于，公 关依 《危 化 品 全 例》 七十八 二。

第四十五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 反 办，反 为，依 《中华人 共和 》 予以；依 刑事 任。

第四十六条 公 关发 其他主 制 危 化 品 为，书 其他主 依。

第四十七条 公 关人 制 危 化 品 中，依 刑事 任；不，依 予 分。

第七章 附 则

第四十八条 含 制 危 化 品 品 加剂、品、兽、剂 品，其 产单位 制 危 化 品使 单位，其 品 产、售、买(含个人 买)、储、使、和 不 办，分别 《中华人 共和 品 全 》《中华人 共和 品 》《兽 例》《 办 》 关。

第四十九条 制 危 化 品从业单位和 关、动、为 击，《中华人 共和 反 主义 》 关。

第五十条 制 危 化 品 出口，依 关、；口 制 危 化 品 储、使、全，依 办。

第五十一条 办 “以下” 包。

第五十二条 办 2019 8 1 C

【 印】 【关 】

：中华人 共和 公 ；北京 东 14号 ；100741  
京ICP 05070602号 京公 11010102000001号 ；b 09000013